#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精选

来源：网络 作者：独影花开 更新时间：2024-06-22

*《活着》展现了一个又一个人的死亡过程，掀起一波又一波无边无际的苦难波浪，表现了一种面对死亡过程的可能的态度。以下是小编为您整理的活着读书心得体会，衷心希望能为您提供帮助！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暑假时拿到了一本书，黑色的封面上映着更加乌黑的大字：...*

《活着》展现了一个又一个人的死亡过程，掀起一波又一波无边无际的苦难波浪，表现了一种面对死亡过程的可能的态度。以下是小编为您整理的活着读书心得体会，衷心希望能为您提供帮助！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1

暑假时拿到了一本书，黑色的封面上映着更加乌黑的大字：活着。我很少看到一本书的题目就如此深沉，怀着巨大的好奇心翻开了第一页。

这本书是作者听了美国民歌后写下的小说，作者余华不动声色的让我们跟随着他冰冷的笔调，亲眼目睹人们在这个叫活着的故事里接二连三的死去。

大致阅览了这本小说，主要是讲了“我”在乡下听一位名叫福贵的老人讲述自己的故事。福贵原本是一个地主家的少爷，由于好赌而输尽家财变成一个穷人，他被国民党抓去当壮丁，经历了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和文化运动，他的亲人相继死去，最后只剩他和他的一头老牛活到现在。

我的心情跌宕起伏，先是为福贵的败家而感到气愤，再后来又为了福贵悲惨的命运感到悲哀。整个故事氛围都比较阴沉沉，但是，无论福贵的命运有多么悲惨不堪，即使到了趋于死亡的边缘，他都活了下来，在悲伤的情节之间，福贵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福贵，他年轻时并不是一个值得尊敬的人物，当时的他放荡不羁，后来虽然变老实了，但是并不懂得教育孩子。不过仔细想想他还是有着其余人不曾拥有的品质。福贵受到的打击和痛苦是常人所没有的，可他还是靠着自己的力量，坚强的活着，不像春生因为在文化运动受挫折而自杀，这种精神还是值得我们赞扬的。

在现实生活中，像福贵那样抹着浓厚的悲惨色调的人很少，但是我们会遇到大大小小的崎岖坎坷，在挫折面前，或气馁投降，或昂首挺胸继续前行，这样，生活中的大小细节和感受都会被我们遗忘，被时间所遗忘。

合上书本，鲜艳的红再次入我眼里。我知道时光如黑夜一样正在转瞬即逝，死亡也终会如黑夜从天而降。但只要像现在这样活着，宁静就在遥远的身旁波动……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2

如果说活着只是为了证明自己存在，那除了生命还有什么是我们存在过的意义呢?我们活着享受自己的生命，我们把生命过得像那么一回事，用自己的方式定义生命!

如果身边的人一个一个先离开我们，在出乎意料的时候。那么，在他们离开后我们用什么去永远的记住，是否一个人死去后就真的没有了，那些离开的我们爱着的人我们是不是该代替他们更好的活着。活着如果过得孤独，那么是否还要选择活下去。也许现在的我们轻视的生命，是那些挣扎在生死线的人所奢望的未来。不知道从何时起只有死亡才能唤起人性，才能唤起敬畏。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人们用生命去捍卫，挽回自己的权益!不知道从什么时候起，生命成为附属品，只为证明愚蠢无知的爱情!

在看完小说《活着》之后，我才稍微明白生命的厚度。主人公福贵在曾经是个不管世事的公子哥，年轻的他败掉了家中的田产和房子，气死自己的父亲。那是的他和现在的许多人一样对生命没有任何定义，直至生活落没，母亲因得病没钱医治而死，儿子为县长老婆献血而死，老婆因生活贫苦病死，就叫女儿也因生孩子而死，女儿为他留下的外孙也因为饥饿而吃豆子给撑死啦!人一生最痛苦的，我想莫过于陪伴你的亲人一个一个的离开消失，而你只能目送着他们一个一个离开。仿佛在福贵的心中，他的家人并没有真正的离开，他们把生的意义交托在福贵手上。每次看到福贵一人在田间伴着老牛耕作，嘴里还念着“家珍、凤霞、有庆”的时候，眼眶总会涌出泪水，中国式的活着不是咆哮，不是挣扎，而是默默忍受。

这个曾经的阔少因为年轻的无所顾忌和为所欲为毁掉了自己和家人的幸福，又在而后的岁月，用自己的双手亲手埋葬了六位亲人。这到底是老天对他的眷顾还是惩罚。而他自己总在床头放上十元钱，村里的人都知道那是给替他收尸的人的，他们也知道福贵在要和他的亲人葬在一起的。活着的背面其实就是死亡，就算最后留下的只有福贵一人，对于死亡他没有恐惧，也没有期待。他只是准备着。

生命正如吃饭睡觉一般平常，如果没有出生的喜悦，没有死亡的痛苦，也许生命真如凡事一样平常。正因为人们敬畏生命，才害怕生命终结。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3

余华的这本《活着》被几个朋友推荐过了，不知道我是出于偏见还是什么，总觉得这本书大抵描写的也是五六十年代农村的故事，就像《白鹿原》，这类书大多称之为名作，但我好像就是一个单纯喜欢读故事的人，喜欢高潮迭起、迂回曲折，对这类太深刻的作品反而是不大感冒的。

和朋友聊起读书，这本《活着》再次被提及，我想是应该看看了，从下载下来到读完，两天时间，像着了迷似的，越读越被深深的打动，越是停不下来。

一个人的一生装进了一本仅仅几百页的书，没有对人物心理浓墨重彩的渲染，只是简单的叙述。讲的人娓娓道来，平静的叙述，听的人心里却波澜起伏，久久不能平静，这大概就是余华的高明之处吧!

福贵，又富又贵，多好的名字啊，这也是他的父母对他的期望，光宗耀祖、又富又贵，可他的一生却是潦倒穷困、厄运相随。年少轻狂，仗着家里吃喝嫖赌，等到输光家产，父母离世才幡然醒悟，但觉悟、改变并没有阻止厄运的脚步，在那个年代生活本就难以为继，儿子、妻子、女儿、女婿、外孙又相继离世，只剩下他孤零零的活着，他亲手埋葬了自己所有的亲人，与一头老牛为伴，书中有一句话说的很好，活着不是为外在的事物而活着，而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活着，对福贵而言只是一种生活状态，他的心经历太多苦难，已变得波澜不惊，看透人生的磨难，才豁然开朗，才能够平静的叙述那些常人难以承受的苦难，才能日出而作日落而归安静的度过人生的黄昏。

福贵的故事能够打动人不是因为命运给了他接二连三的打击，而是那种经历苦难、看破人生后的豁然开朗，亲人离世、白发人送黑发人这样的故事并不离奇，但却是异常痛苦的，当亲人相继离开后，福贵大可以一死了之结束这悲剧痛苦的人生，可他没有，他选择接受，好好的活着，种种地、唱唱歌、和老牛说说话，他困苦的一生让人感慨，但他平静的讲述才真的让人心疼，真的打动人!

现实生活的无情与残忍，远比我们想象的要宽广，而活着，纵容要承受众多难以接受的痛苦，却依然要坚韧、顽强，这大概就是生命的力量，活着的意义罢!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4

在老师的推荐下，我读了《活着》这本书。读之前我听同学说，故事很悲惨。以至于在一段时间内，我以为它是一本普通的写农民悲惨生活的小说，讲述活着的不易。然而在我读了它之后，我有了全新的理解和感悟。

故事是以一个叫福贵的老人展开的，用第一人称的方式给别人讲述了自己的大半生。从他身边的人一个一个多起来，再到一个一个地离去，我感到难过，同时又觉得这样的生活真实又不可思议。真的会那么巧吗，身旁的亲人怎么会一个不剩地全部离去?然而，未来，是我们无论如何也不能掌握和确定的。

虽然生活很困苦，但是我能体会到他们有时的幸福感。正如作者余华在序中说：“我说在旁人眼中福贵的一生是苦熬的一生，可是对于富贵自己我相信他更多地感受到了幸福。”和贺拉斯：“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死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幸福到底算是种什么?它不是一些物质，而是一种满足的，用心的感觉。在一生当中，在一生的暮年，怎样才能做到拥有福贵那样的真心与坦诚，无悔?

在余华日文版自序中，提到关于“生活”与“幸存”的辩解，面对问题：“为什么在如此极端的环境中，还要讲生活而不是幸存?它们之间的轻微分界在哪里?”答道：“在中国社会底层的人来说，它们就是一枚硬币的两面，代表了方向的不同。对《活着》而言，福贵经历了苦难，但是他在讲述自己的故事。只需要他自己的感受，所以他讲述的是生活。”

无论怎样，日子都会过下去，明天总会到来，也总会离开。它从来不会因为某些事而停下脚步，它永远均匀地前行着。就像现在的我刚考完期中，就像当初考完两天半的中考一样，惶惶恐恐地讶异着，十天前还发愁的考试，现在竟都过来了!何止一场考试，人生又何尝不是这样?

福贵倚在树下，慈爱地看着他的老牛，向倾听者诉说自己的一生——应该也是历历在目，恍惚之间就在眼前。活着，是那么不易，又是那么简单。它需要用心经营，用爱来呵护。我正活着，我感受着。

活着读书心得体会5

《活着》是一本读起来让人感到沉重的小说，那种只有阖上书本才会感到的隐隐不快，并不是由作品提供的故事的残酷性造成的。毕竟，作品中的亡家，丧妻，失女，以及白发人送黑发人这样的故事并不具备轰动性。然而，所有的情绪都在娓娓叙说的过程中悄悄侵入着读者的思想。

人越惧怕死亡，人就活的越怯懦。

余华在序中这么写，“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职责，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

本书是以一个老人的回忆展开的，书中就这样以平淡的语调地叙述着一个似乎微不足道而又壮烈的故事。主人公叫“福贵”，一个在现代人看来略显俗气的名字，但是却代表了那个年代天下父母亲对子女的殷切期望。但什么是福?什么是贵?也许他们并不知晓，他们既单纯得可爱，也愚昧到可悲。

小说叙述了福贵一生的悲欢，表达了福贵一生的起落盛衰。福贵，年轻时是一个地主少爷，经常在城里吃喝玩乐,嫖妓、夜以继日地豪赌并乐此不疲，常常十天半月不回家。然而好景不长，无所顾忌的胡闹和为所欲为很快让他付出倾家荡产、家破人亡的代价——由于半年赊帐的积累，福贵把祖辈留下的家产在一夜之间输得精光，由远近闻名的阔少爷变成了一文不名的穷光蛋。所有的风光都如海市蜃楼般轰然倒塌，荡然无存。他也从此一蹶不振，日子越过越穷苦。父亲亲手处理掉所有的田产之后，在从老宅迁到茅屋的当天死了。他为病了的娘到城里买药时抓壮丁抓走，此后的日子饱尝颠沛流离、飘无定所之苦。快两年时，他终于死里逃生，回到了家，得知母亲已病故，女儿凤霞因为一次高烧，失去了说话的能力。他原以为一家人终于团聚可以过好日子了，谁料，苦难才刚刚开始——的儿子在一次意外的采血事故中被冷漠的医生夺去了生命;女儿凤霞终于长大成人还找到了一个疼爱自己的丈夫却死于了产后的败血症;妻子家珍也死于软骨病;女婿二喜死于工地的事故;不仅如此，死神连他年仅7岁的外孙苦根都不肯放过，竟因吃豆子而撑死了!身边的亲人一个一个相继死去，福贵亲手埋葬了自己的儿子、女儿、妻子、女婿和外孙，亲手埋葬了五个自己挚爱的人。

经历的越多，彻悟的就越深。作者没有发泄，没有控诉也没有揭露，而是向人们展示高尚。那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完美，而是对一切事物明白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的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着世界。

“人为什么而活着?”

这是一个永恒的话题，更是一个众说纷纭而没有结论的话题，福贵一生的杯具是自身命运与社会变迁的交织，活着，为了什么，为了这让人撕心裂肺的痛楚吗?不，正是这种痛楚才使活着的感觉更加强烈。期望破碎后的痛楚使下一个期望更加真挚，使得来的幸福更加珍重。人生来就注定要伴随悲伤，正是悲伤使我们更清醒地活着。如余华自己说的一样：“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活着就是这样一种自然而然的过程。活着，生命就是一个活着，不谈幸福或苦难，生命，只是一个活着的过程。活着吧，活着，生命而已，毕竟，生命还要继续。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